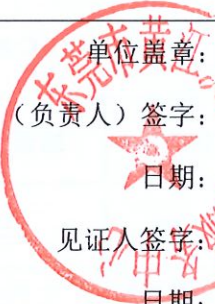


东莞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结果汇总表

抽查编号	441900202607081002	抽查任务名称	2026 年(第三季度)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检查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2441900671589493W	注册号	/
市场主体名称	梅塘水（板湖河至污水处理厂）河道整治工程		
住所地址	/		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	黄志仙	联系电话	13790220826
检查单位	东莞市水务局		
检查结果选项	1、未发现问题 2、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、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 4、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5、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6、发现问题，依法责令立即改正或者限期改正 发现问题，待后续调查处理： 7-1 移交线索至上级或其他部门处理 7-2 转立案调查 其他情形： 8-1 已吊销营业执照 8-2 已办理营业执照注销登记 8-3 已办理歇业备案 8-4 已搬迁异地 8-5 已注销/撤销/吊销审批许可证件 8-6 发现问题已当场处罚 8-7 已撤销营业执照设立登记		
检查事项	检查内容	检查结果（序号）	检查结果描述
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检查	(1)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检查	6	未缴水土保持费

市场主体确认	单位盖章:  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签字: <u>黄仕豪</u> 日期: <u>2026.7.23</u> 见证人签字: <u>[Signature]</u> 日期: <u>2026.7.22</u>
检查单位	检查人1(签字): <u>申旺</u> 检查人2(签字): <u>[Signature]</u> 检查日期: <u>2026.7.12</u>
备注	